



心·情

■焦辉

生活中不缺少幸福,只是很多幸福隐藏在日常小事里,体现在细节上,微小甚至琐碎,但却让人感觉温暖美好。

每天晚上十点到十一点,我喜欢安静地读书或写作,妻怕打扰到我,那段时间总会戴上耳机看韩剧。到十一点,妻会准时地把一杯热牛奶放在我的手边。当我关掉电脑后,慢慢啜饮着香甜的牛奶,心里便漾起幸福的涟漪。

因为我不常在学校,每当有我的信或者汇票来,邮局的

邮递员,一个名叫甜甜,笑容可爱的女孩,就在QQ上给我留言:“哥,来稿费了,在学校吗?”“哥,来信了,在学校吗?”她每次见到我后,总是笑着说:“亲手交给你,我才安心。”我道着谢,内心充满温暖。

那天路过广场,看见一个四五岁的小女孩,穿了身粉红色的连衣裙,白袜子白凉鞋,扎着玫红色的蝴蝶结,背着手,神情专注地

再见 母校

■常琳霏

童年的脚印留在校园的小路上,笑语欢歌留在花坛的馨香中。转眼间,我已经小学毕业,告别朝夕相处的母校了,心里好不舍。

母校留下了我成长的脚印。刚入学的时候,我很内向,处处都很害怕,但母校的每一个地方,都散发出家的味道,她呵护着我,让我在她的怀抱里成长。这些年,我从一个咿呀学语的孩童,变成一个即将步入中学的少年,并在校园里光荣地参加了少先队,戴上了鲜艳的红领巾。校园里面的一串串脚印,都是我成长的印记。

母校带给了我丰富的知识。从学前班到六年级,我学会的知识多得无法用言语表达。在每一个上学的日子里,校园

的教学楼里,都会回荡着朗朗的读书声,飘洒着墨香的味道。在校园里,我学会了用多种方式解决数学难题,学会了用手中的笔写下美妙的文字,学会了用简单的英语与朋友对话,这些,都为我升入初中打下了坚实的基础。

母校给予了我快乐的童年。在学校这几年里,我结识了不少新朋友,她们使我的童年变得丰富多彩,我们一起学习、一起进步、一起打闹、一起恶作剧。最令我难忘的是,操场上的杨树,用它高大的身躯让我们乘凉,让我们在它身下嬉戏,而它只是默默增长年轮,我们却在它的呵护下,慢慢长大。

母校承载着我童年的梦想。在校园里,我和小伙伴们立下了许多的梦想,做一名知识渊博的教师,做一名治病救人的医生,做一名为民服务的职员。我跑遍

凝望着合欢花间的一只蓝羽黄背红嘴巴的小鸟。风轻轻吹着,蓝天飘着几只风筝。我止住脚步,看着这如画般的美好,内心满是喜悦。

宴会上,友朋把酒言欢,我不胜酒力,却总是盛情难却,醉了酒,通常会难受好几天。有次聚会,魁哥坐在我身边,千方百计地替我挡酒,甚至代饮。聚会结束,我安然无恙,他却脚步踉跄。临别,我向他道谢。他说:“兄弟,我醉了睡一觉就好了,你醉了会难受好几天。”我听完魁哥的话,心头涌起感动。

有次回乡下看望父母,母亲炖了鸡,父亲放花椒的时候忘记用纱布包裹了。我喜欢花椒氤氲后的鸡汤,但很讨厌吃到花椒粒。鸡炖好后,母亲怪罪父亲粗心,她戴上老花镜,赶在我到家前,用筷子一粒一粒地把花椒全挑了出来。我知道后,喝着鸡汤,幸福的眼泪偷落进了汤里。

只要我们有一颗善感的心,微幸福就无处不在。只要我们学会享受生活中的微幸福,就会时刻拥有着美丽的心情,时刻绽放出甜蜜的微笑……

朱社会小文四则

■朱社会

一心

一心,想做点儿事,哪怕很小,小到不值得一提。就这样,默默地,一个人想,一个人念,一个人盘算着怎样好,怎样别致,怎样唯一,怎样完美。

一个下午,太阳从西天之角,慢慢地下坠。我顿感时光催人。今后,能为你做的事,我尽力做好,能对你说的话,有机会我会认认真真对你说,过去了,或许再也没机会,或许什么都不记得,包括你我曾经的亲密和熟悉!

泥土

我一直在这儿。乱石肃穆,秋风夜袭,我感觉到白露的冰凉。秋虫寒鸣,秋夜漫长,秋雨愁苦凝霜。

我一直在这儿。月牙隐没,小星邈远,银河迢迢,我感觉到时间在凝固。

我一直在这儿。静静地听:你心跳的声音,从地底深处,袅袅传来,不见山抖肩,不闻水哗响,一字一句地读,一点一滴地品,关于你背影的远近清晰或模糊。我想给你写信,想面对面对你:关于你关于我关于我们,关于过去关于当前或今后。但,我什么也做不成!我就是普普通通的泥土,落寞到窒息了生命。

珍惜

听周华健的《朋友》,旋律如流水般畅快。这个时候,我很想流泪。

对镜,斑白了鬓与发,对月,似有倒流璀璨的历史。长吁一声:“我们不再年轻!”许多许多年轻的影子,由近到远变模糊,最后旋涡里突然离去,来不及挥一挥手!我的兄弟!

耳听庞龙的《兄弟抱一下》,来不及熟悉曾经的体味,来不及追回曾经明媚欢快爽朗的笑声,来不及回想我们自由奔放的无忌嬉闹……一个、两个、三个兄弟驾鹤西去,惊愕,我痛心疾首!

这时的这时,我只想认真地告诉你:兄弟,我珍惜属于我们曾经的一切!

滋味

生活,多数都是磕磕绊绊,平平淡淡。风起时,尘沙飞扬,烟焰张天。风息时,万物静,阒无声。

回想平常生活,总觉淡而无味。生死离别、爱恨情仇、仰天长啸、壮怀激烈的快意人生,与我无缘。

生命,就这样过,跌跌撞撞,苦涩深痛,让一个人,长了品味生命智慧的境界;一帆风顺,长风万里,让一个人,享受生命旅程中轻快绝美的画卷;披荆斩棘,所向披靡,让一个人,体会到战天斗地的英雄豪气;坚韧不拔,不懈不怠,让一个人,感觉到志笃弥坚不坠青云之志的可歌可泣。人生百味,自在体味。

羚羊的智慧

能练就疾速奔跑的本领,可它还是跑不过猎豹。于是,羚羊选择了紧急转弯的方法,从而巧妙地避开了猎豹的锋芒,最终转危为安,化险为夷。

而很多时候,作为最聪明的灵长类动物的人,却不及羚羊的智慧。有的明知走的是死路一条,却依然抱着侥幸心理,不见棺材不落泪,不撞南墙不回头,一意孤行到万劫不复的地步;有的面对一时的困境,不去积极想办法解决,而是消极等待,幻想太阳从西边出来,甚至在绝望中坐以待毙。

河流选择不断拐弯,才能克服所有的障碍,最终流向大海;羚羊选择适时转向,才能避开天敌的猎捕,最终保全性

命。人生之路,有很多崎岖坎坷需要跨越,有很多激流险滩需要跋涉。面对横逆困厄,我们不妨学一学羚羊的智慧。有时候,拐弯也是一种前进的方式,也不失为一种明智的选择。



■刘明礼

看《动物世界》,发现一个有趣的现象:羚羊奔跑的最快速度只有70公里/小时,而猎豹则达到100公里/小时。按常理来说,猎豹捕获羚羊应该不在话下。可实际上,猎豹出击的成功率竟不到10%。

那么,羚羊是怎样从猎豹的追捕中成功逃脱的呢?原来,每当猎豹快要追到羚羊时,它就会机敏地来个转弯,从而避开猎豹追赶的路线。在猎豹一次次的追逐中,羚羊一次次灵巧的转弯,令猎豹屡屡扑空。羚羊作为动物界生物链下端的食草动物,为了躲避食肉动物的攻击,只

